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122.7百萬港元(2017年：約134.8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7百萬港元(2017年：約為8.3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0.81港仙(2017年：約為0.88港仙)。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年度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5	122,653	134,758
已售存貨成本		(51,830)	(48,629)
毛利		70,823	86,129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6	2,064	1,590
員工成本		(35,520)	(38,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43)	(2,887)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25,971)	(20,857)
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		(4,354)	(4,326)
行政開支		(13,981)	(27,294)
除稅前虧損	7	(10,482)	(6,145)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736	(1,91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9,746)	(8,057)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746)	(8,256)
非控股權益		—	199
		(9,746)	(8,057)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0.81)	(0.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3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11	7,356
遞延稅項資產		1,722	820
非即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5,370	3,725
		<u>18,003</u>	<u>11,901</u>
流動資產			
存貨		323	245
貿易應收款項	11	1,001	50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230	5,536
預付稅項		2,110	61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	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345	84,422
		<u>72,042</u>	<u>91,35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2,926	2,07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11	9,829
應付稅項		–	598
		<u>9,037</u>	<u>12,502</u>
流動資產淨值		<u>63,005</u>	<u>78,853</u>
資產淨值		<u>81,008</u>	<u>90,75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00	12,000
儲備		69,008	78,754
權益總額		<u>81,008</u>	<u>90,754</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2016年4月1日	706	-	-	42,066	42,772	(40)	42,732
年度(虧損)/溢利及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8,256)	(8,256)	199	(8,057)
向一間新註冊成立附屬公司注資	10	-	-	-	10	-	10
重組之影響	(587)	-	591	155	159	(159)	-
資本化發行	8,871	(8,871)	-	-	-	-	-
以配售方式發行股份	3,000	72,000	-	-	75,000	-	75,000
股份發行開支	-	(6,931)	-	-	(6,931)	-	(6,931)
已付股息(附註(a))	-	-	-	(12,000)	(12,000)	-	(12,000)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4月1日	12,000	56,198	591	21,965	90,754	-	90,754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9,746)	(9,746)	-	(9,746)
於2018年3月31日	12,000	56,198	591	12,219	81,008	-	81,008

附註：

- (a) 合併儲備乃指因重組(「重組」)(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月2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及發展」一節「重組」一段中全面解釋)所購入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該等股本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a)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9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定妙投資有限公司(「定妙」)，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由黃惠芳女士(「黃女士」)、郭耀松先生(「郭先生」)、譚偉成先生(「譚先生」)、楊東香女士(「楊女士」)及許春華先生(「許先生」)擁有(統稱「控股股東」)。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1-33號宏達工業中心15樓1501室。

本公司股份已於2017年2月15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提供餐飲服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呈列，而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b) 重組

根據本公司招股章程「歷史及發展」一節「重組」一段全面闡述的重組，本公司於2016年10月14日有關期間結束後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緊接及緊隨重組前後，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由控股股東控制。重組僅涉及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重組，並無改變業務管理及業務最終擁有人。因此，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的規定，綜合財務資料已應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已於報告期開始時完成。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組成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重組完成時當前集團架構於整個報告期或自該等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所有集團內交易及結餘均已對銷。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2017年4月1日起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修訂本)之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此等財務報表之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3.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統稱，其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所規定之所有適用披露。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在香港的連鎖特色火鍋店提供餐飲服務。由於本集團資源集中且並無獨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故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專注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概無呈列額外可報告分部及地區資料。

5. 收益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食肆營運	<u>122,653</u>	<u>134,758</u>

6.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推廣收入	1,507	900
銀行利息收入	2	2
小費收入	278	338
其他	<u>277</u>	<u>350</u>
	<u>2,064</u>	<u>1,590</u>

7. 除稅前虧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就支付核數師酬金(附註)：		
— 審核服務		
•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840	800
• 其他核數師	-	67
— 非審核服務	120	124
	960	991
已售存貨成本	51,830	48,6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43	2,887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	115
上市費用	-	14,872
就食肆及辦公室根據經營租約最低租賃付款	23,661	19,07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 薪金、津貼、花紅及實物福利	30,899	33,670
— 員工福利	279	41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07	1,516
	32,585	35,602

附註：不包括就本公司上市提供的服務。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度支出	165	2,11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	4
	166	2,121
遞延稅項	(902)	(209)
	(736)	1,912

於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9. 股息

於重組前，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向股東宣派及派付的股息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u>-</u>	<u>12,000</u>

中期股息12,000,000港元已於2016年10月派付。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末期股息，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9,746)</u>	<u>(8,256)</u>

	2018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	-------------	-------------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1,200,000</u>	<u>936,986</u>
-------------------------	------------------	----------------

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計算。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按2017年2月15日完成配售的影響作調整。

由於概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

概無向餐飲經營的個別客戶提供信貸期。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為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賬。信用卡公司的結算期通常為提供服務日期後7天內。

本集團力求維持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監控，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升級措施。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96	508
31至60日	2	-
61至90日	1	-
超過90日	2	-
	<u>1,001</u>	<u>508</u>

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逾期或減值，且信貸素質良好及過往無拖欠記錄。

12.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至30日	<u>2,926</u>	<u>2,075</u>

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貸期通常為30日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回顧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小肥牛火鍋活魚專門店」、「小肥牛火鍋大排檔」、「小肥牛蒸氣石鍋火鍋專門店」、「小肥牛太子會」及「蒲頭島」品牌經營十間餐廳。

於年終後，我們有兩間食肆(即油麻地分店及灣仔分店)分別於2018年4月25日及2018年6月6日結業。該兩間餐廳的財務表現遠低於我們的預期，對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董事會認為，這兩間餐廳結業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下降約12.1百萬港元至122.7百萬港元(2017年：約134.8百萬港元)。收益下降主要由於(i)如招股章程所述，長沙灣分店及元朗分店分別於2016年7月及2016年10月結業；(ii)太子分店、銅鑼灣分店、尖沙咀分店及灣仔分店的收益下降11.2百萬港元，主要是因為按每名顧客每餐計算的平均消費額下降所致。上述影響部分地受到於2017年9月開業的新食肆，即油尖旺分店的收益之10.0百萬港元增加所抵銷。

已售存貨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增加約3.2百萬港元至51.8百萬港元(2017年：約48.6百萬港元)。已售存貨成本佔收益百分比增加約6.2%至42.3%(2017年：約36.1%)。該項增加主要由於主要在我們經營中採用的食材成本上漲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減少約15.3百萬港元至70.8百萬港元(2017年：約86.1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下降約6.2%至57.7%(2017年：約63.9%)。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上文所討論收益減少及已售存貨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上升約0.5百萬港元至2.1百萬港元(2017年：約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來自飲品供應商的推廣收入增加所致。

員工成本

我們的員工成本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3.0百萬港元至35.5百萬港元(2017年：約38.5百萬港元)。員工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如招股章程所述，長沙灣分店及元朗分店分別於2016年7月及2016年10月結業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0.6百萬港元至3.5百萬港元(2017年：約2.9百萬港元)。該項增加乃主要源自於2017年9月在油尖旺區開業的新食肆所產生額外折舊支出。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我們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5.1百萬港元至26.0百萬港元(2017年：約20.9百萬港元)。該項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若干現有食肆於重續租賃協議時產生的租金開支增加；及(ii)於2017年9月在油尖旺區開設新食肆所致。

燃料及公用設施費用

我們的燃料及公用設施費用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維持相對穩定，約4.4百萬港元(2017年：約4.3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下降約13.3百萬港元至14.0百萬港元(2017年：約27.3百萬港元)。上述下降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並不存在14.9百萬港元的上市費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由於上述因素的累計影響，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9.7百萬港元(2017年：約8.3百萬港元)，其主要是因為上述所討論的收益減少所引致。

財務狀況表現

本集團總資產於2018年3月31日減少約13.3百萬港元至90.0百萬港元(2017年：約103.3百萬港元)。

本集團總負債於2018年3月31日減少約3.5百萬港元至9.0百萬港元(2017年：約12.5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2018年3月31日減少約9.8百萬港元至81.0百萬港元(2017年：約90.8百萬港元)。

展望

董事會將繼續保持審慎的選址策略以擴大業務。本集團將僅租賃該等為傳統意義上而言較其他餐廳的營業時間相對較短的火鍋餐廳提供適當租金的地點。我們將繼續就完善現有品牌及推出新品牌進行可行性研究，以滿足顧客對用餐體驗不斷增長的期望。

我們現正探索延長營業時間的商業可行性。我們在其中一間餐館推行有關措施。我們為享用「歡樂時光」火鍋或「深夜」火鍋的堂食顧客提供特別折扣。

我們於未來一年的重點之一是聘用及挽留人才。我們認為，儘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將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對吸引及挽留人才至關重要。然而，這可透過提高整體運營效益及加強各級員工的溝通予以緩解。

基於過往的成功經驗，我們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保持樂觀態度。我們擬審慎執行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展計劃，從而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並促進本集團的業務長期增長。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7年2月15日在聯交所GEM上市，而本公司自上述配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5百萬港元。於2018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撥作以下用途：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開設新火鍋店	27,000	8,933	18,067
設立中央廚房	6,000	785	5,215
升級現有火鍋店	12,000	–	12,000
加強資訊科技系統	2,000	561	1,439
設立新總部	3,000	1,467	1,533
一般營運資金	3,500	3,500	–
	<u>53,500</u>	<u>15,246</u>	<u>38,254</u>

開設新火鍋店

本公司原先計劃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期間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18.0百萬港元開設三間新食肆。然而，僅一間食肆於截至2017年9月在油尖旺區開業。新食肆的成本約為8.9百萬港元。本公司自本財政年度開始以來一直面對艱難及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面臨市況轉變，管理層以全新品牌名稱推出新風格的火鍋店，從而觸及更廣泛客戶群。

本公司尚未為第二及第三間食肆物色合適地點。本公司預期其餘食肆的開業時間將延至2018年下半年及2019年上半年。

設立中央廚房

本公司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6.0百萬港元設立新中央廚房。於2017年7月，本公司成功取得葵涌一個備有食物加工設施的物業的租約。於2018年3月31日，設立中央廚房已花費合共約0.8百萬港元。於2018年3月31日已動用金額較少的原因為：上述物業具備基本食物加工及生產設備及用具，而本公司自2017年7月起一直使用上述物業為本集團餐廳作食品加工及生產用途。管理層考慮到上述設備及用具足以支援本集團餐廳現有的生產水平。倘若本集團擁有更多餐廳而需擴張生產，管理層將購買新的設備及用具，以迎合本集團的生產需要。

升級現有火鍋店

本公司計劃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6.0百萬港元升級現有火鍋店，即大埔分店及銅鑼灣分店。於2018年3月31日，並無所得款項用於該兩間分店的翻新工程。大埔分店及銅鑼灣分店翻新工程延誤的原因為(i)鑒於近年顧客的消費習慣有所改變以及火鍋市場的競爭對手數目增加，火鍋市場的競爭變得更加激烈，所以管理層需要更多時間來評估該兩間餐廳應否進行品牌重建；及(ii)為配合第(i)點，管理層需要更多時間來決定該兩間餐廳所需要的翻新工程類別。

加強資訊科技系統

本公司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2.0百萬港元升級資訊科技系統。於2018年3月31日，合共約0.6百萬港元已用於新電腦及相關硬件週邊。資訊科技系統升級發生延誤的原因為：管理層需要更多時間考慮本集團的科技系統。管理層正在考慮使用科技工具包括網路行銷、大數據及移動付款系統以對目標顧客進行營銷。

設立新總部辦事處

本公司已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0百萬港元以設立新總部辦事處。本公司新總部辦事處最終於2017年10月底遷至葵涌新的辦公場所，成本約1.5百萬港元，由於通過將現有的辦公室家具在新總部辦事處循環再用，所以能有效控制搬遷費用。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擬繼續將從配售得到的所得款項淨額按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者一致的方式動用。然而，董事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針對市況變化更改或修訂計劃，從而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所有未動用餘額均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2月15日於聯交所GEM成功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000,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擁有206名僱員(2017年：於香港擁有189名僱員)，彼等均已通過試用期。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以及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僱員根據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以表揚及獎勵彼等的貢獻。本集團亦向所有僱員提供其他附加福利，例如醫療保險、退休福利及其他津貼等。對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的董事及其他僱員，亦可收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確認，於2017年2月15日之上市日期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而且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是，倘若有需要，管理人員將監察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將其資產作任何按揭或抵押。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各種政策，以確保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2017年1月20日成立，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的規定訂明其職權範圍，其職權為：審閱本公司的年度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季度財務報告及賬目並向董事會就上述財務報告及賬目給予建議及意見，以及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海權先生、鍾永賢先生及羅裔麟先生。羅裔麟先生現時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其在會計方面具有合適的專業資格及經驗。

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人員審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上述業績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以及適用的法例規定，以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份獨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預期將會不遲於刊發年報後的三個月內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bk.com.hk)刊發。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資料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報告期內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交易標準規定。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確認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相關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行為守則。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假座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1-33號宏達工業中心15樓1501室舉行。為確定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4日(星期一)至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該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代表董事會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惠芳

香港，2018年6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為黃惠芳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立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海權先生、鍾永賢先生及羅裔麟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bk.com.hk內。